

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文件

市国资〔2020〕89号

签发人：徐海波

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海口市周边农村闲置校舍资产使用意见 的复函

市国资委：

贵委转来市政协《关于依法保护和规范使用海口市周边农村闲置校舍资产的建议》收悉。经核实，现就我司意见回复如下：

我司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移交资产中无海口市周边农村闲置校舍，对于该提案我司无意见。

此函。

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
2020年7月28日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，联系人：陈永震，电话：66776028）

海口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政办

2020年7月28日印发
